

[C]

[同意公开]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宁交函〔2019〕362号

关于自治区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 第304号提案答复的函

边卡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打通宁夏东部旅游环线毛卜喇古城至水洞沟旅游观光公路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区旅游产业发展迅速。盐池县作为长城文化、草原文化、革命文化等多元文化的交融之地，发展全域旅游潜力巨大，尤其是在长城文化方面，境内大量的隋、明长城及古城堡、烽火台等历史遗存，对于发展全域开放式旅游景区，打造独具特色的自驾旅游线路来说，基础条件优良。

今年5月，我厅参与了自治区政协牵头组织的“旅游景区周边道路建设情况”专题调研活动，对兴武营—毛卜喇古城—水洞沟（盐州古城历史文化旅游区）道路进行了实地调研。目前，兴武营-毛卜喇古城-水洞沟沿线已形成由青银高速、古青高速、国道307线、国道244线、省道202线等干线公路和部分农村旅游公路共同组成的旅游交通网络，对外交通条件良好。

您提出的毛卜喇古城至水洞沟旅游观光公路属于农村公路范畴，规划建设、立项审批的责任主体为所在市人民政府。交通运输厅支持农村公路建设的资金来源，只有交通运输部支持农

村公路建设的车购税补助资金，没有其他资金来源。最近，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交通运输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明确农村公路为地方财政事权。我厅将在现有政策体系框架下，积极争取交通运输部农村公路车购税资金，支持地方交通运输部门推进农村公路项目建设。

本项目里程长、投资大，仅靠交通部门一家争取资金难度太大，需要地方政府多渠道统筹整合资金建设。我厅与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将指导地方结合实际需求、地方财力状况等因素，因地制宜，合理确定旅游观光道路线路走向、技术等级、路面形式，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保证投资效益。

感谢您长期以来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另外，欢迎您通过微信搜索关注微信公众号“宁夏交通运输厅官微”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添加关注，实时了解更多宁夏交通运输工作动态，并欢迎您留言提出宝贵意见建议！



联系方式：交通运输厅综合规划处，0951-6076657、6076703。

抄送：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督查室。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9年8月19日印发